

# 2017 全國成人分齡游泳錦標暨新北城市盃游泳賽

- 一、主旨：為推展成人游泳運動風氣，提高游泳技術水準，貫徹運動精神，提倡正當休閒運動並增進國際友誼。
- 二、指導機關：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新北市政府。
- 三、主辦機關：新北市政府體育處、中華民國成人游泳協會。
- 四、承辦單位：中華民國成人游泳協會北區分會
- 五、協辦單位：中華民國成人游泳協會東區分會、中華民國成人游泳協會桃竹苗區分會、中華民國成人游泳協會中區分會、中華民國成人游泳協會南區分會、新北市新莊區體育會游泳委員會、新北市蘆洲區體育會游泳委員會、新北市樹林四季早泳會、輔大早泳會、新北市三峽區體育會游泳委員會、臺北市南港愛心志工救生會、臺北市東區水上救生協會、新北市新莊區新莊早泳會
- 六、比賽日期：2017 年 10 月 14〈六〉、15 日〈日〉
- 七、比賽地點：新北市新莊國民運動中心游泳池（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 11 號）
- 八、報名資格：凡中華民國之國民或受邀請之國外單位〈香港、澳門、日本、大陸等〉年滿 18 歲以上，均可以服務單位、就讀學校、社團或個人名義報名參加。
- 九、報名辦法：
  - 〈1〉團體報名：
    1. 由各單位自行檢驗游泳能力及健康狀況並出具切結書，亦即各團體之個人健康安全自行負責，否則不予受理報名。
    2. 意外保險由大會依政府規定投保(300 萬意外加 3 萬醫療險)。
    3. 各單位另自行投保個人 200 萬意外保險〈附保單影本〉。
  - 〈2〉個人報名：自行出具切結書。
  - 〈3〉報名填寫：為便利作業，請從總會網站下載 excel 制式表格〈其他表格不予受理〉，並請詳列報名單之姓名、性別、身分證字號、參賽歲組、參加項目。
  - 〈4〉報名費：700 元，個人項目超過 2 項者，每加一項加收 200 元(每單位每人每天限制報名最多 2 項次)。
  - 〈5〉參加選手之夜：每名 500 元【國外比賽選手由大會招待選手之夜】，選手之夜地點：新馥豪會館（新北市新莊區中華路一段 138-2 號 TEL：02-8991-5088）
  - 〈6〉國外參加單位之選手(食、宿、交通費自理)。
  - 〈7〉賽程表於 2017 年 9 月 5 日公布在〈網址：<http://www.masterswim.org.tw/>〉，請各隊查核與報名資料是否正確，2017 年 9 月 10 日後不接受更改。
- 十、報名：
  - 〈1〉日期：即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以 E-MAIL 寄送時間為憑。各項費用請匯款〈詳細資料請參閱繳費明細表〉。
  - 〈2〉收件人：中華民國成人游泳協會 北區會  
地點：115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295 號（Tel：02-26515262）（Fax：02-26515268）
  - 〈3〉方式：

1. 請下載報名表等〈網址：<http://www.masterswim.org.tw/>〉。
2. 填妥後將報名表電子檔 E-mail 至兩個信箱（fon730504@gmail.com、abc2212@gmail.com）。報名表含 200 萬保單、照片及繳費資料。

〈4〉報名費、代訂便當費用及選手之夜費用請匯入

帳號：110-001-017596（臺灣銀行中崙分行(銀行代號 004)）

戶名：臺北市東區水上救生協會

十一、報名年齡組：

年齡組	年齡	出生年次
18 歲組	18~24 歲	民國 88~82 年次(西元 1999~1993 年)出生者
25 歲組	25~29 歲	民國 81~77 年次(西元 1992~1988 年)出生者
30 歲組	30~34 歲	民國 76~72 年次(西元 1987~1983 年)出生者
35 歲組	35~39 歲	民國 71~67 年次(西元 1982~1978 年)出生者
40 歲組	40~44 歲	民國 66~62 年次(西元 1977~1973 年)出生者
45 歲組	45~49 歲	民國 61~57 年次(西元 1972~1968 年)出生者
50 歲組	50~54 歲	民國 56~52 年次(西元 1967~1963 年)出生者
55 歲組	55~59 歲	民國 51~47 年次(西元 1962~1958 年)出生者
60 歲組	60~64 歲	民國 46~42 年次(西元 1957~1953 年)出生者
65 歲組	65~69 歲	民國 41~37 年次(西元 1952~1948 年)出生者
70 歲組	70~74 歲	民國 36~32 年次(西元 1947~1943 年)出生者
75 歲組	75~79 歲	民國 31~27 年次(西元 1942~1938 年)出生者
80 歲組	80~84 歲	民國 26~22 年次(西元 1937~1933 年)出生者
85 歲組	85~89 歲	民國 21~17 年次(西元 1932~1928 年)出生者
90 歲組	90~94 歲	民國 16~12 年次(西元 1927~1923 年)出生者
95 歲組	95~99 歲	民國 11~7 年次(西元 1922~1918 年)出生者
100 歲組	100~104 歲	民國 6~2 年次(西元 1917~1913 年)出生者
105 歲以上組	105 歲(含)以上	民國 1 年次(西元 1912 年)以前出生者

十二、比賽項目：

〈1〉個人項目：設 18 歲組~90 歲組(含 90 歲組以上)(男/女子組相同)

1. 自由式：50/100/200/400 公尺(400 公尺限 18 歲組~60 歲組參加)
2. 蛙 式：50/100/200 公尺
3. 仰 式：50/100 公尺
4. 蝶 式：50/100 公尺
5. 混合式：200 公尺

〈2〉4X50 公尺自由式分齡接力：〈男/女子組相同〉。

組隊方式：由同單位 18 歲以上選手 4 人組一隊，每人各游 50 公尺。

分級方式：以同隊 4 人年齡之總合計之，每人限報名一個歲組，每歲組各單位限報名一隊。

1. 100 歲以下
2. 100 歲至 119 歲
3. 120 歲至 159 歲
4. 160 歲至 199 歲
5. 200 歲至 239 歲
6. 240 歲至 279 歲

7. 280 歲(含)以上

〈3〉 4X50 公尺自由式分齡接力：〈男女混合〉。

組隊方式：由同單位 18 歲以上選手 4 人組一隊，每隊至少 2 位女性，每人各游 50 公尺。

分級方式：以同隊 4 人年齡之總合計之，每人限報名一個歲組，每歲組各單位限報名一隊。

1. 100 歲以下

2. 100 歲至 119 歲

3. 120 歲至 159 歲

4. 160 歲至 199 歲

5. 200 歲至 239 歲

6. 240 歲至 279 歲

7. 280 歲(含)以上

附註：年齡以年度計

〈4〉 會長友誼賽：參加資格為各單位曾任或現任會長

1. 男會長組：50 公尺自由式(泳姿不限)

(1) 壯年組：49 歲(含 49 歲)以下

(2) 長青組：50 歲(含 50 歲)以上

2. 女會長組：50 公尺自由式(泳姿不限)

(1) 壯年組：49 歲(含 49 歲)以下

(2) 長青組：50 歲(含 50 歲)以上

十三、競賽辦法：

〈1〉 本比賽一律採計時決賽。

〈2〉 個人項目每單位每人每天限制報名 2 項次(接力、會長友誼賽除外)。如當日超過二項目由主辦單位不經知會主動刪除且報名單位及個人不得提出異議。

十四、獎勵辦法：

〈1〉 參加競賽各組各項均錄取前 8 名，1 之 3 名各頒發獎狀、獎牌，4 至 8 名頒發獎狀以資鼓勵(獎狀均有附上總會核准文號)。

〈2〉 破大會紀錄者另頒發精美紀念品。

〈3〉 設團體總錦標取前 3 名，依個人項目金牌(會長友誼賽不計成績)獲得 9 分，銀牌獲得 7 分，銅牌獲得 5 分。總分相同時，以金牌數較多者取得錦標。接力賽金、銀、銅牌比照個人單項目計分。

〈4〉 凡報名參加送防水耐拉專業泳衣(女)&泳褲(男)。

〈5〉 報名人數最多之前五名單位，另頒紀念獎。

十五、競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成人游泳協會最新審訂之游泳規則。

十六、申訴：

有關比賽事項之爭議，應於該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以書面提出申請，申請書由該領隊或教練簽名(個人參賽者由各人簽名)，向大會技術委員會正式提出，並繳交新台幣 5,000 元保證金。如申請成立，保證金隨即退還，否則大會將沒收作為比賽活動經費。對比賽成績有異議者，須提出證明，無法提出證明者，取消該項資格，後面的名次往前遞補。

十七、裁判會議：

〈1〉 時間：2017年10月14日(星期六)早上07:00。

〈2〉 地點：新北市新莊國民運動中心游泳池(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11號)

十八、領隊會議：

〈1〉 時間：2017年10月14日(星期六)早上07:30。

〈2〉 地點：新北市新莊國民運動中心游泳池(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11號)

十九、單位報到：

〈一〉時間：2017年10月14日(星期六)早上06:30~07:00。

〈二〉領隊報到時，領取大會秩序冊、紀念品、各項收據、選手證。

二十、附 則：

〈1〉 大會競賽組視報名人數情況，就相同項目併級(成績另計)、併組比賽。

〈2〉 本比賽設團體總錦標，獲得前3名單位於比賽結束後，請留下現場頒獎。

〈3〉 比賽場地懸掛各單位旗幟，報名時與報名表一併寄上，未能於賽前寄達者請自行依大會規定位置佈置。

〈4〉 比賽場地為室內溫水池，長50公尺、寬20公尺、水深2公尺，共8線競賽水道兩邊各有一消波水道，第0、9為跳水練習水道，第1-8為一般練習水道(嚴禁跳水)。選手可於10月14日(星期六)06:00~07:00及10月15日(星期日)06:00~06:30開放練習，以熟悉場地。

〈5〉 停車另有路線示意圖。

〈6〉 各單位需請假公函者請填寫資料(附件)，由中華民國成人游泳協會統一提供。

廿一、本比賽檢錄時均以選手證為依據，其他證件不予受理。如有冒名頂替者除取消資格外，並公佈其單位姓名。

廿二、比賽後全部個人成績將公告於「中華民國成人游泳協會」網站，請自行下載。

廿三、如遇不可抗拒因素(如颱風警報發布.....)則比賽順延兩星期。

廿四、本競賽規程報請中華民國成人游泳協會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2017 全國成人分齡游泳錦標賽暨國際邀請賽

### 暨新北城市盃游泳賽

#### 預 定 程 序 表

10月14日(星期六) 07:45 檢錄 08:00 開始比賽		10月15日(星期日) 07:15 檢錄 07:30 開始比賽	
1.	200公尺自由式 女、男90-18歲	1.	400公尺自由式 女、男60-18歲
2.	50公尺蛙式 女、男90-18歲	2.	50公尺仰式 女、男90-18歲
3.	50公尺蝶式 女、男90-18歲	3.	50公尺自由式 女、男90-18歲
4.	會長友誼賽	4.	100公尺蝶式 女、男90-18歲

5.	100 公尺仰式 女、男 90-18 歲	5.	100 公尺蛙式 女、男 90-18 歲
6.	200 公尺蛙式 女、男 90-18 歲	6.	200 公尺個人混合式 女、男 90-18 歲
7.	100 公尺自由式 女、男 90-18 歲	7.	200 公尺自由式接力 女、男 90-18 歲
8.	200 公尺自由式接力 女男混合 90-18 歲 <b>選手之夜 暨 開幕典禮(18:30)</b>		
備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0 月 14 日 (星期六) 上午 7:00 - 7:45 領隊會議及裁判會議。</li> <li>為了不影響比賽進行，開幕典禮改在 18:30 與選手之夜一起舉行。</li> <li>本比賽進程序由女、男，105 歲組 → 100 → 95 → 90 → .....18 歲組順序進行。</li> <li>大會競賽組得視情況就不同歲組數之相同項目合併檢錄比賽 ( 成績另計 ) 。</li> <li>10 月 15 日 (星期日) 各組 400 公尺自由式 07:15 檢錄，請注意！</li> <li>本賽程以秩序冊為準，如有未盡宜得隨時修定之。</li> </ol>		